

臺北市中山區 108 年 10 月份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0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6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李區長美麗

紀錄：黃琮洵

肆、主席致詞(略)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10 月 1 日起新法上路，共有 15 大交通新制將上路，包含：

1. 騎電動自行車未戴安全帽將開罰 300 元。
2. 街道巷弄速限降為時速 30 公里。
3. 車輛轉彎、變換車道前，未依規定使用方向燈，加重罰 1200 元。



如何分辨「電動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車」

電動自行車



- 經型式審驗合格，以電力為動力的二輪車輛
- 最大行駛速率25km/h以下
- 車重：不含電池40公斤以下或含電池60公斤以下

電動輔助自行車



- 經型式審驗合格，以人力為主要動力、電力為輔助的二輪車輛
- 最大行駛速率25km/h以下
- 車重：40公斤以下

購買合格的電動自行車才安心

合格的電動自行車



電動自行車應具備頭燈、尾燈、方向燈、煞車燈及照後鏡等安全設備

有黏貼懸掛「審驗合格標章」，如下圖

105年6月30日前



黏貼於車頭管明顯處

105年7月1日起



懸掛於車輛後方明顯處



擅自改裝是違法的！

1. 擅自變更其他安全設備原有規格

- 處以1,800元-5,400元罰鍰，並須改回原有規格

2. 擅自改裝電動自行車，使其行駛速度超過25km/h

- 處以1,800元-5,400元罰鍰，並須改回原有規格
- 電動自行車最大行駛速率25km/h，若超速行駛，處以900元-1,800元罰鍰



小叮嚀：販售及租賃業者若擅自改裝電動自行車，將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處置

戴安全帽騎電動自行車，安全有保障

選擇有「商品檢驗標識」的機車用安全帽或自行車安全帽

機車用安全帽



自行車用安全帽



如何正確配戴安全帽？

- (1) 安全帽應正面朝前及位置正確
- (2) 將扣環緊緊於額下
- (3) 安全帽應適合頭形，可穩固戴在頭上不晃動，且不可遮蔽視線

違規處以300元罰鍰



不論騎什麼車都不能酒駕

電動自行車駕駛人呼氣酒精濃度超過0.15mg/L或血液酒精濃度高過0.03%，處以新臺幣600元-1,200元罰鍰

拒檢及拒測處以2,400元罰鍰

電動自行車不得載人

違規處以300元-600元罰鍰

也不能載小朋友喔！

電動自行車的行車安全規定



- 1.行駛於道路，應領有並黏貼審驗合格標章
- 2.保持煞車、鈴號、燈光及反光裝置等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
- 3.不可擅自增、減、變更電子控制裝置或原有規格
- 4.不超速（行駛速率不可超過25km/h）
- 5.不酒駕
- 6.不拒檢不拒測
- 7.不得附載坐人
- 8.應依規定配戴安全帽
- 9.服從執行交通勤務警察之指揮或依標誌、標線、號誌之指示
- 10.行進間不使用手機、電腦、等裝置
- 11.行駛慢車道，不可行駛人行道或快車道，若未劃設慢車道，靠右側路邊行駛
- 12.夜間行車應開啟燈光
- 13.行人穿越道有行人穿越或岔岔路口轉彎時，應讓行人及攜帶白手杖或導盲犬之視覺功能障礙者優先通行
- 14.依規定停放車輛
- 15.避讓消防車、警備車、救護車、工程救險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
- 16.載物高度不得超過駕駛人肩部，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長度不得伸出前輪，並不得伸出車後1公尺，寬度不得超過車把手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協助加強宣導。

二、臺北市環境保護局中山區清潔隊

由於臺北市截至 10 月 8 日止已確診 2 例本土型及 70 例境外型登革熱(全國合計本土加境外共 510 例)，臺北市環保局已全力動員各區清潔隊擴大環境消毒及孳生源清除作業，請里幹事宣導民眾仔細巡檢居家內外周圍花瓶、盛水盤(桶)、盆栽墊盤、車棚、塑膠帆布、廢輪胎等容易積水器物，如有積水容器即動手清除，徹底做到「巡」、「倒」、「清」、「刷」四步驟，才能有效防止病媒蚊孳生，呼籲民眾加強戶外清理外，也要重視家裡孳生源清除(陽台

及頂樓菜園)。此外目前登革熱感染熱區為農場、菜園、空地，民眾應依政府公告配合清除孳生源，以杜絕病媒蚊孳生。

主席裁示：感謝清潔隊同仁的辛勞，並請里幹事協助宣導配合消毒。

三、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中北及中南稽徵所

1. 財政部為響應政府便民利民政策，整合現行兌領獎作業流程，自108年1月1日起推行「統一發票兌獎多元服務管道」，新增「統一發票兌獎 APP」，擴大兌獎服務據點，以提升民眾兌獎便利性。
2. 財政部為鼓勵民眾多使用載具索取雲端發票，其專屬獎項--1百萬元獎項15組，2千元獎項15,000組，108年9至10月期起加碼5百元獎40萬組，發票存載具，可多1次中獎機會喔!
3. 退還減徵貨物稅：消費者於108年6月15日至110年6月14日期間購買節能電器每台可退還貨物稅稅額新台幣500 ~ 2,000元，民眾應於購買日次日起6個月內申請，逾期不得申請退還。
4. 為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財政部各地區國稅局提供台商回台投資"稅務專屬服務"，協助台商解決回台投資所涉稅務問題。
5. 「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經總統於108年7月24日公布，行政院核定自108年8月15日施行，境外資金安心回臺，臺商逆轉勝，臺灣再升級，其相關資訊請至境外資金匯回專法專區 (<http://www.ntbt.gov.tw>。)
6.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已於106/12/28施行囉！關於納稅人權益的保護，主要分為五大重點方向：落實正當法律程序、維持基本生活、公平合理課稅、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組織、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
7.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0800-286-586。
8. 提醒您：國稅局不會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來通知退稅，也不會要求您去操作ATM來轉帳退稅，若有相關疑問請撥打內政部反詐騙檢舉專線165。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協助加強宣導。

四、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山分處

1. 為提高國中、小學生對租稅學習的興趣，自108年10月1日起至10月31日止，舉辦「提克斯奇幻骰子」線上遊戲抽獎活動，詳情請上活動網站 (<https://tpctax.gov.taipei/熱門活動專區>)。

2. 為推廣雲端發票，今年 9 至 10 月期起「雲端發票專屬獎」增開 500 元獎 40 萬組，連同原有百萬元獎 15 組、2,000 元獎 1 萬 5,000 組，總獎金高達 2 億 4,500 萬元。
3. 108 年地價稅將於 11 月份開徵，該期間新增行動憑證認證繳稅功能，即以綁定自然人憑證之行動裝置進行線上查繳稅或透過便利超商多媒體事務機(Kiosk)查詢列印繳納單後至櫃檯繳納，提供多元繳稅方式。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協助加強宣導。

五、 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1. 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隨到隨辦，可自由選擇口試或筆試，參加者可獲得贈品耐熱玻璃保鮮盒提袋組 1 份，敬請宣導至中山戶所報名。
2. 凡透過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申請在中山戶所「『網路預約』結婚登記」的新人，中山戶所為了祝福新人，特別準備了 1 份精美小禮，共同見證新人的幸福，敬請宣導。
3. 107 年 7 月 16 日內政部開辦出生登記同時申請勞/國保生育給付及死亡登記同時申請勞保家屬死亡給付通報勞保局服務，將申請書資料(含匯款帳戶)傳送至勞保局，勞保局取得資料審核符合給付條件，即匯款至民眾之指定帳戶。另 107 年 8 月 13 日起實施「亡故者健保退保通報服務」，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除戶登記後，可通報健保署以死亡日辦理退健保，家屬無需另洽健保署辦理，敬請宣導。
4. 臨時動議：請各單位協助宣導民眾至戶所辦理各項業務時使用悠遊卡進行繳費，滿 100 元則贈送精美小禮。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協助配合宣導。

六、 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1. 為響應臺北市政府無卡化政策，衛生局兒童醫療補助計畫於 108 年 10 月 2 日停發紙本證卡，改由資訊系統線上查詢，請戶政事務所引導符合資格民眾，至本中心申辦兒童醫療補助資格，本中心辦理完成後，會提醒民眾將醫療補助資格貼紙張貼於兒童健保卡右上角，以利提醒第一線醫事人員。
2. 108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時程：
 - (1.)108 年 11 月 15 日起：國小至高中(含高職及五專 1-3 年級)學生及醫

事人員(含醫療院所非醫事人員)。

- (2.) 108 年 12 月 8 日起：65 歲以上長者及學齡前幼兒。
- (3.) 109 年 1 月 1 日起：其他公費對象如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機構對象、有潛在疾病者(高風險慢性病、罕見疾病及重大傷病)、50-64 歲成人、托育人員、衛生防疫人員、禽畜相關人員等。
- (4.) 目前規劃於 11 月調查設站需求，109 年 1 月 12 日起辦理社區設站，提供社區流感疫苗接種服務。
- (5.) 後續疾管署將依疫苗實際供貨狀況統一調整各類計畫實施對象接種時程。

3. 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宣導：

- (1.) 75 歲以上長者(33 年次以前)：無戶籍限制。
- (2.) 北市長者肺炎鏈球菌(34-43 年次及 44-53 年次原住民)：設籍北市，尚未施打過 23 價肺炎鏈球菌。

主席裁示：請本所民政課協助宣導疫苗接種時程。

七、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有關居家住宅住警器安裝，請各單位協助宣導。

八、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略)

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園藝工程隊(略)

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選務事項宣導：加強宣導公務人員辦理選務作業，應依法行政，以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執行職務並注意政治獻金部分數額限制。

十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停車證註記之有效期限應與身心障礙證明註記之有效期限相同

108 年 9 月份社會課為民服務明細如下：

(一)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福利：

1. 核補發身心障礙者手冊 153 本。
2. 受理悠遊卡 701 件。
3. 受理老人中低收入生活津貼申請 16 件。
4. 受理身心障礙者器具補助 54 件。
5. 受理身心障礙者者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 2 件。
6. 受理公益彩券申請 0 件。
7.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21 件。
8. 清寒證明 5 件。

(二)受理育兒津貼 241 件。(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查定 138 件，教

育部實施「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 2 至 4 歲擴大育兒津貼發放」103 件)

(三)就業輔導：受理以工代賑申請 5 件。

(四)社會救助：

1. 低入戶、中低收入戶併計申 57 件。

2. 臺北市急難救助 7 件申請，核發 7 人，金額 25,000 元，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方案(馬上關懷)申請件數 13 件核准 13 人，核發 170,000 元。

3. 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8 戶，核發 184,000 元。

4. 天然災害救助金 0 戶 0 元。

(五)國民年金：金所得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受理件數 14 件；合格件數 3 件。

(六)社區發展：108 年 9 月份已成立社區發展協會 26 個，分別輔導各社區召開會員大會 0 場、理監事聯席會議 0 場、輔導舉辦各項活動 1 場。

(七) 108 年 9 月份健保業務：

社會課辦理本區全民健康保險第一類里鄰長健保、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第六類地區人口健保投保對象健保申請案件 1,674 件，詳細如下：

1、加保(轉入)446 件。

2、退保(轉出)204 件、中斷 10 件。

3、停保 251 件。

4、復保 133 件。

5、變更基本資料 346 件。

6、開卡人數 173 件。

7、列印繳款單 79 件

8、代辦健保 IC 卡 12 張。

9、傳真辦理轉出變更 16 人。

10、申請全民健康保險保險對象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 0 件。

11、跨區申請復保 4 件。

十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1. 「108 年度區民活動中心牆面粉刷工程」案：今年度共計有北安、朱馥、新庄、下埤、朱崙、埤頭、興亞、康樂、崇實等 9 間，業於 8 月 29 日結算，目前辦理後續決算事宜。

2. 「108 年度區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案：本次電表分裝工程共計有朱馥、林森、民安、中原等 4 處，業於 9 月 27 日訂約，預計 10 月下旬開工。

3. 「行孝區民活動中心頂樓防水工程」案：業於 7 月 25 日竣工查驗，8 月 26 日驗收完成，後續辦理勞務驗收事宜。

4. 108 年小型農機補助實施計畫申請截止日期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止。
十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一、各項業務辦理情形

業務名稱	概況	說明
(一)國民兵補發證書	辦理國民兵證書補換 0 件。	
(二)役男及僑民異動、申請延期入營、免禁役證明、出境、體檢、兵調	1.役男遷入 9 人、遷出 5 人、僑生僑民遷入 (列管) 2 人、遷出 4 人。 2.役男延期徵集入營 2 人、申請免役證明書 7 人、役男短期出國 586 人、役男體檢 20 人、役男兵籍調查 5 人。	
(三)役男徵集入營	役男入營，陸軍、海艦、海陸、空軍、替代役、補充兵共 4 梯次，合計 72 人。	
(四)在營軍人家屬申請生活扶助、各項補助、健保醫療補助、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列級徵屬一次安家費 0 戶 0 元。 2.列級徵屬生活扶助金 0 戶 0 元。 3.列級徵屬醫療補助 0 戶 0 元。 4.特別補助費 1 戶 4,100 元。 5.主辦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0 場，參加人數 0 人，協辦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 場，參加人數 126 人。	
(五)後備軍人異動	後備軍人遷入 89、遷出 127、住變 39 人、死亡 1 人、禁役 1 人、回役 0 人、國外遷入 4 人、遷出國外 5 人，合計 266 人。	
(六)後備軍人歸鄉報到	退伍軍人歸鄉報到合計 63 人。	

二、宣導事項

為落實照顧役男服役期間需要生活扶助之家屬，使役男能安心服役，並能透過網路先行了解及試算是否符合申請條件，兵役局特別建置「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試算暨申請結果查詢系統」，敬請多加使用。(網

址:<https://service.docms.gov.taipei/Miliapply/>)

十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1. 人口政策宣導：市府積極投入「人口政策宣導活動」，有關 108 年度人口政策措施宣導核心議題為「適齡婚育要把握，兒女相伴歡笑多」、「住宅政策助成家，友善環境適全齡」及「在地瑰寶新住民，僑外留臺獻心力」，請與會單位協助宣導。
2. 宗教寺廟：配合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香枝紙錢減量、以米代金」措施，減香祭拜及以平安米取代紙錢，請協助宣導。

十五、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秘書室

中山區行政中心將於 11 月 24 日及 12 月 1 日進行清潔消毒，請各辦公單位配合消毒事宜。

陸、臨時動議

柒、主席結論：感謝各機關單位參與，亦請各單位協助宣導本區精準投遞平台訂閱通知。

捌、散會